

附表一

臺北市立信義幼兒園兒童遊戲設施自主檢查表

檢查日期：108年03月04日

基本資料			
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飲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百貨賣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光遊樂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館 或民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福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設施報備日期	107年07月20日 107年11月16日
設置地點 (地址或地號)	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 364巷24號	室內遊戲場 設置樓層面積	_____層之第_____層 _____平方公尺
業主(者) 或負責人	姓名：林娟伶 身分證字號	設施管理人	莊淑君
遊戲場設置平面圖資料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
安全檢查						
項次	安全檢查應注意事項	符合情形/項目			待改進或檢修事項	複檢日期及結果
		是	否	不適用/ 無該項目		
1	於適當地點公告遊戲方法，且告示牌無損壞，文字或圖案內容清晰可見。	√				
2	光線明亮、通風、無視覺死角、無危險物品，擺盪空間無障礙物。	√				
3	告示牌上應訂有鄰近醫療院所聯絡方式；屬室內環境者，應備有效期內之急救用品。	√				
4	現場兒童遊戲設施是否符合遊戲場設置平面圖。	√				
5	遊戲設施基礎穩固，地樁未外露，沒有鬆動、晃動，產生異音或變形等現象。	√				

安全檢查

項次	安全檢查應注意事項	符合情形/項目			待改進或檢修事項	複檢日期及結果
		是	否	不適用/ 無該項目		
6	各項結構組件組裝固定，扣件完整，沒有鬆動、晃動、位移、遺漏、銹蝕等現象。	√				
7	具有軸承組件的遊樂設施（鞦韆、旋轉設施等），應功能正常，且有做適當潤滑，無異音。	√				
8	遊戲設施材料外觀沒有脫漆、過度磨耗、鏽蝕、脆化、龜裂、變形、破損、斷裂、尖銳物外露（如輪胎沒有鋼絲或鋼片外露）等現象。	√				
9	遊戲場地面上的鋪面材料平坦，無明顯坑洞、縫隙、高低不平，且地面無積水、濕滑、青苔等現象。	√				
10	遊戲設施內不得積水，堆積髒亂之物（如輪胎內槽、溜滑梯、沙池不得積水）。	√				
11	遊戲場沙池定期翻沙、耙平，避免尖銳物等雜物藏於沙坑，並定期補充沙池內沙子。	√				
12	戶外沙池應充分曝曬陽光，四周架設網子，以防止動物進入；室內則在沙池上灑上一層適量「光觸媒沙」，以達初步殺菌的功效。	√				
13	遊戲場地或遊戲設施損壞時，應立即停止使用，並儘速進行修繕。			√		
14	遊戲場待修期間，應確實將損壞之遊戲設施或整體遊戲場地封閉並公告。			√		
15	發現遊戲設施不符安全要求時，應執行修繕、拆除、報廢等程序。			√		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，管理人員應辦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於開放使用期間，每日進行遊戲場及設施目測檢查工作，發現有不安全情事，應立即進行維修保養工作。
- (二) 應每月定期依本表進行遊戲場及設施檢查工作，並填表存放管理單位備查，其保存期限為 5 年。

二、檢查項目第 4 項至第 15 項，請逐一檢查個別遊樂設施是否符合安全檢查應注意事項。如果未符合，請於「否」欄下填寫遊樂設施名稱，並填寫「待改進或檢修事項」，再俟修繕後填寫「複檢日期及結果」。

三、本表 6.名詞定義如下：

- (一) 組件：包括蹺蹺板緩衝用的輪胎或彈簧裝置、組合遊具的把手等。
- (二) 扣件：如螺栓、螺帽、扣環等。

四、本表 8.遊戲設施材料外觀耗損狀態，其材料表面的缺失如下：

- (一) 金屬：嚴重的鏽蝕、破損。
- (二) 木料：變形、翹曲、斷裂、過大的裂痕。
- (三) 塑膠：破損、多處明顯裂紋、明顯褪色。

五、本表 16.名詞定義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ppm：為 parts per million (百萬分率) 之縮寫，500 ppm 表示為百萬分之五百，即 0.05%。
- (二) 消毒液配製注意事項：市售家庭用含氯漂白水濃度一般在 5 至 6%，原則上經清水稀釋 100 倍 (例如取 10 c.c.市售家庭用漂白水加入 1 公升之自來水) 即可做為消毒之用，亦得視所取得之漂白水濃度調整稀釋比例。配置時應於通風良好處，並視需要配戴目鏡、口罩、橡膠手套或防水圍裙等防護衣物。消毒液配製後應加蓋保存於陰暗處並盡早使用，而未使用的部分在 24 小時之後應丟棄。此外，漂白水勿與其他家用清潔劑一併或混合使用，以防降低消毒功能及產生化學作用。
- (三) 消毒液使用注意事項：在進行消毒時，需注意通風及適當穿戴防護衣物，擦拭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超過 10 分鐘，浸泡消毒的接觸時間則建議超過 30 分鐘，之後可再以清水清洗或擦拭後晾乾，以降低異味。